

一把火烧掉数十年邻里情,还能挽回吗?

法官请来专家,算出1.2万元“公道账”

本报记者 蓝莹 通讯员 郑懿

本报讯 近日,瑞安市马屿镇一条老巷内,施工人员正对一处火灾后受损的外墙进行粉刷修复。半年前一场意外火灾,让巷子里的几户人家因赔偿纠纷反目成仇。如今,随着墙面上一道道焦黑的裂缝被逐条抹平,双方积怨也随之消散,曾经破裂的邻里感情重新弥合。

老黄和老郑两家比邻而居数十年。2025年9月,老郑家中因用火不慎突发火灾,火势迅速蔓延至邻居老黄家。虽无人员伤亡,但老黄家东南面的外墙被熏得黢黑,门窗被烤变形,吊顶掉落大半,连墙里的电路也被烧坏。老黄看着住了多年的房子变得满目疮痍,又气又急,开口便要5万多元赔偿。

然而,老郑家境本就不宽裕,这场大火又将他家底烧了个精光,实在无力承担赔偿责任。起初,两人还能坐在一起商量,可谈着谈着便吵红了脸,到后来更是见面就指

着鼻子对骂。几十年积攒下的邻里情分,就这样被一场大火烧得只剩灰烬。拿不到赔偿的老黄一纸诉状,将老郑诉至法院。

案件交到瑞安法院法官陈学滨手上。“这种案子要是一判了之,法律上是了结了,可两家人心里的裂缝,怕是这辈子都补不上了。”拿到卷宗当天,陈学滨就联系镇综治中心,和调解员聊了一下午,摸清了双方当事人的情况,确定了调解方向。

要解开双方当事人心里头的疙瘩,得先把账算明白。为此,陈学滨带着书记员、调解员在火灾现场蹲了整整一下午,拿着相机对着每一处烧损的地方拍照录像,回来对着损失清单一项项核对。之后,他又挨个走访了周边邻居和村干部,了解两家平时的相处及火灾后的生活状况。

为确保调解的公信力,陈学滨通过“法院+行业”协作机制,从法院与市建筑行业协会搭建的专家库里请来一位建筑专家,到现场二次勘查,科学核算外墙粉刷的实际造价;又托村干部请来村里做了几十年

电工的老师傅,现场检测线路损坏情况。就这样,2份盖着公章的专业意见,成了打开调解僵局的“金钥匙”。

在随后的调解过程中,陈学滨耐心倾听老黄诉说完一肚子委屈后,拿出现场勘查的照片和评估报告,一条一条跟他算损失的明细,告诉他哪些赔偿合理、哪些诉求超出了实际情况。面对心怀愧疚又犯难的老郑,陈学滨先把法律责任讲得明明白白,又拍着肩膀鼓励他:“错了就得认,你主动拿出个态度来,老黄也不是不通情理的人。你们做了几十年邻居,哪有解不开的仇。”

经过陈学滨前前后后多次奔波,老黄和老郑两家僵持了半年的坚冰终于融化。在马屿法庭的调解室里,老黄主动让步,老郑当场履行赔偿款1.2万元,两人握手言和。

如今,墙上的裂缝抹平了,心里的疙瘩也解开了。这条老巷里,重新升腾起邻里间久违的暖意。

绍兴市构建曹娥江流域治理新格局

通讯员 詹钰鸿

本报讯 近日,《曹娥江流域综合规划(2025—2035年)》(以下简称《规划》)正式批复印发,标志着绍兴市曹娥江流域治理、开发与保护进入规范化、系统化、法治化的新阶段。《规划》以实现流域水利现代化为目标,构筑了流域防洪减灾、水资源保障、河湖生态保护治理、流域综合管理四大体系,为流域水安全、水资源、水生态、水环境的统筹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法治基石。

曹娥江作为绍兴的“母亲河”,是浙江省八大水系之一,承载着区域生态安全、经济发展和民生福祉的重要使命。流域面积6080平方公里,本次规划范围为曹娥江流域绍兴市范围,涉及越城区、柯桥区、上虞区、嵊州市、新昌县。《规划》的编制与批复,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,衔接《绍兴市曹娥江流域管理若干规定》等政府规章,充分体现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的治水思路,彰显了绍兴市以法治思维推进流域治理现代化的坚定决心。

据了解,《规划》围绕四大治理体系建设筑牢流域治理根基,包括构筑“上蓄下挡、蓄泄兼筹、分级设防、保弃有序”的防洪减灾体系,打造“多源互补、丰枯调节、循环畅通、调控自如”的水资源保障体系,构建“源头防控、管治并举、生态优先、人水和谐”的河湖生态保护治理体系,完善“多元共治、民主协商、科学决策、智慧高效”的流域综合管理体系。

近年来,绍兴市始终坚持以法治护航流域治理,先后出台《曹娥江流域防洪规划(2021—2035年)》《绍兴市曹娥江流域管理若干规定》,构建起完善的流域治理框架。下一步,绍兴市将以《规划》实施为契机,加强部门协同配合,明确责任分工,落实要素保障,严格依法推进各项重点工程落地,强化《规划》实施的动态监管,不断提升流域水安全保障能力。

水润民生,法治护航。此次《规划》的获批实施,是绍兴市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、推进流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举措,更是法治赋能流域治理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。未来,随着《规划》的逐步落地,曹娥江将成为一条碧波安澜、生态优美、惠民富民的幸福江河,为绍兴市加快建设产城人文融合发展的共富示范市提供坚实支撑。

反诈知识送进车间

近日,台州椒江公安下陈派出所民警走进企业车间,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拆解电信网络诈骗案例等方式,向企业员工宣传反诈防骗知识,提醒大家捂牢“钱袋子”。

通讯员 何文斌 摄



“科长说法”传帮带 业务深耕淬精兵

“法治仙锋”干部论坛以专业赋能锻造全能法治铁军

通讯员 陈婷敏

本报讯 近日,仙居县司法局“法治仙锋”干部论坛之“科长说法”开讲。该局法治督察科科长朱鼎、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科长单奥梦立足业务实操,分别围绕行政执法监督、法治宣传教育两大核心领域深度授课,在案例剖析、流程拆解、互动研讨中补短板、强本领、促融合,有力推动了系统化干部培养走深走实。

作为“法治仙锋”干部论坛占比最高、核心突出的板块,“科长说法”聚焦“业务实操、锤炼专业本领”目标,采用“科室长主讲+年轻干部辅助”模式,旨在打破科室壁垒、破除业务孤岛,推动干部从“专一型”向“全能型”转变。朱鼎以“行政执法监督实操及案例分析”为主题,紧扣司法行政工作实务,从执法监督流程、法制审核要点、风险防控节点切入,结合涉企执法、基层执法

典型案例,拆解执法程序瑕疵、文书不规范、裁量不当等高频问题,让监督工作可学可仿可落地。单奥梦则围绕“法治宣传教育的核心要义与实践路径”,分享“守法贷”“法助梅农”等仙居特色普法模式,讲解精准普法、新媒体宣传、基层普法阵地建设实操技巧,为法治宣传提质增效提供清晰路径。

“科长说法”并非简单授课,而是集理论讲解、案例剖析、实操指导、互动答疑于一体的深度赋能。课堂上,科长们摒弃空洞说教,用真实案例、一线场景、实战经验讲透业务精髓,并设置互动环节,现场答疑、针对性指导,配合“青蓝接力”机制共学互促,将知识转化为能力。“通过科长拆解案例、梳理流程,现在我能清晰把握关键环节,跨科室协作更有底气。”年轻干部陈雨露感慨,专题培训既补业务短板又强实战本领。

据了解,仙居县司法局围绕新时代法治队伍建设要求,系统构建“理论铸魂+业务深耕+技能拓展+青蓝接力+团队凝聚”五位一体培养体系,固定在每两周的周五下午开展“法治仙锋”干部论坛,全年24期覆盖全体干部,形成政治引领、业务赋能、技能升级、传帮带效、合力凝聚的全链条培养格局。

近年来,仙居县司法局持续锻造高素质法治队伍,先后获评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、平安台州建设成绩突出集体等。“法治仙锋”干部论坛的举办,既是干部培养常态化的关键举措,也是业务能力大提升的重要载体。”仙居县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吴凯表示,该局将持续深化“法治仙锋”干部论坛建设,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,以政治坚定、业务精湛、作风优良的法治铁军,为法治仙居建设、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。

公告

被继承人陈迪儿(公民身份号33010619461225****)于2014年11月20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湘湖公证处(以下简称本处)立有公证遗嘱,明确在其去世后,其名下的位于湘湖路的房产由汤某个人继承。

现遗嘱受益人汤某向本处申办遗嘱继承公证,其提交的材料显示被继承人陈迪儿于2025年6月1日死亡。本处已受理该公证申请并核实相关情况,如有下列情况的,请于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处提交书面异议及相应证据材料:

1.被继承人仍然生存的;
2.被继承人立有公证遗嘱后又立有其他遗嘱、遗赠或签订遗赠扶养协议的;

3.遗产权属存在争议的;
4.被继承人所立的公证遗嘱存在不真实、不合法情形的;
5.继承人有丧失继承权的法定情形的;
6.有存在缺乏劳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的其他继承人的;
7.存在遗嘱受益人不能申办继承权公证的其他情形的。
公告期满未提出异议或提出异议但未提交充足有效证据材料,本处将根据遗嘱受益人的申请,按照上述遗嘱内容办理遗嘱继承公证手续。特此公告!

联系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金城路185号商会大厦B座四楼二部 联系人:章史靓、吕丹君
联系电话:0571-83696752、0571-82377516。
浙江省杭州市湘湖公证处 2026年4月10日

公告

遗赠人单小土(公民身份号33900519421103****)于2014年11月20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湘湖公证处(以下简称本处)立有公证遗嘱,明确将其名下的位于湘湖路的房产遗赠给汤某个人所有。

现受遗赠人汤某向本处申办接受遗赠公证,其提交的材料显示被继承人单小土于2026年2月6日死亡。本处已受理该公证申请并核实相关情况,如有下列情况的,请于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处提交书面异议及相应证据材料:

1.遗赠人仍然生存的;
2.遗赠人立有其他遗嘱、遗赠或签订遗赠扶养协议的;
3.遗产权属存在争议的;

4.遗赠人所立的公证遗嘱存在不真实、不合法情形的;
5.受遗赠人有丧失受遗赠权的法定情形的;
6.有存在缺乏劳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的其他继承人的;
7.存在受遗赠人不能申办接受遗赠公证的其他情形的。
公告期满未提出异议或提出异议但未提交充足有效证据材料,本处将根据受遗赠人的申请,按照上述遗嘱内容办理接受遗赠公证手续。特此公告!

联系地址: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金城路185号商会大厦B座四楼二部 联系人:章史靓、吕丹君
联系电话:0571-83696752、0571-82377516。
浙江省杭州市湘湖公证处 2026年4月10日